环球时报

第6620期 2025年9月10日 星期三

■编辑 唐 亚 ■美编 史明波 电话(010)65369617

军事冒险主义倾向凸显 巴以冲突外溢海湾地区

以军袭击多哈，轰炸哈马斯高层

本报驻以色列、埃及特约特派记者 张 灏 黄培昭 本报记者 李 萌

卡塔尔首都多哈9日传出数次爆炸声。目击者告诉路透社，多哈卡塔拉地区上空浓烟升腾。随后，以色列国防军和国家安全总局（辛贝特）承认对多哈袭击事件负责，并发表联合声明称，对巴勒斯坦伊斯兰抵抗运动（哈马斯）高层成员进行了“精准打击”。根据声明，遭打击的哈马斯领导层成员对2023年10月对以色列发动的大规模袭击“负有直接责任”，并一直在策划和指挥针对以色列的作战。

以色列第12频道援引消息人士的话报道称，以军的袭击目标是哈马斯高级领导人、首席谈判代表哈利勒·哈亚在多哈的所在地，且美国总统特朗普“批准”了以色列在卡塔尔针对哈马斯领导层的袭击。一名哈马斯消息人士告诉卡塔尔半岛电视台，袭击时哈马斯高层正在举行会议，讨论美国此前提出的加沙停火提案。

有报道称，哈亚在以色列的袭击中死亡，但也有哈马斯消息人士说，此次袭击未造成该组织成员死亡。半岛电视台称，以色列在多哈的袭击目标位于包含外国大使馆的大型住宅区，而非偏远地带**（如图）**。

美国驻卡塔尔大使馆9日在社交媒体上称，已看到卡塔尔首都“遭导弹袭击的报道”，并建议在卡塔尔的美国公民“就地避难”。据路透社报道，袭击发生后不久，卡塔尔外交部发表声明，强烈谴责以色列对哈马斯在多哈的领导层发动袭击，称此举违反国际法，并对卡塔尔的安全构成严重威胁。沙特阿拉伯称，该国在“部署所有能力”支持卡塔尔以及卡塔尔为“维护自身安全、捍卫国家主权”所采取的各项举措。

以色列《耶路撒冷邮报》报道称，本次袭击与以往的行动有所不同。通常，以色列在海外的暗杀、袭击行动由以色列情报和特勤局（摩萨德）负责，但由于摩萨德与卡塔尔方面一直保持较好的关系，因此本次行动由辛贝特与以色列空军联合实施。

上海外国语大学中东研究所教授丁隆9日接受《环球时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此次事件凸显以色列的军事冒险主义倾向，以色列之所以敢采取如此激进的行动，一方面有国内政治需求的驱动，希望对哈马斯赶尽杀绝，借此满足政治目标，延续战争态势；另一方面也得益于美国的坚定支持，令其为所欲为。丁隆表示，在持续两年多的巴以冲突中，卡塔尔始终扮演着至关重要的斡旋角色，以色列此次的军事行动，或将影响卡塔尔的斡旋意愿。“不过，不能排除以色列事先知会卡方，若是如此，便意味着卡方放弃对哈马斯的支持。”

丁隆认为，卡塔尔对哈马斯的政策走向，包括在庇护哈马斯领导层等问题上的态度可能进行调整，鉴于缺乏与以方正面对抗的能力且无意卷入战争，包括卡塔尔在内的海湾国家主动策划或扩大冲突的可能性不高。他说，此次袭击切断了和谈的关键渠道，标志着和谈已没有希望，说明以色列没有通过谈判达成加沙停火或解决巴以冲突问题的意愿。▲

俄乌争吵哪方击中了乌政府大楼

本报驻俄罗斯特派记者 肖新新 本报特约记者 青 桂

随着前线战事持续胶着，乌克兰似乎有意加大对俄罗斯的国际舆论施压力度。美联社8日报道称，在乌克兰经历俄乌冲突以来“最大规模空袭”后，乌克兰总理斯维里坚科、外交部长瑟比加、内务部长克利缅科等高级官员当天带领60名外国使节参观了基辅市中心受损的政府大楼。乌通社8日援引斯维里坚科的话称，此次袭击标志着“战争进入新阶段”，俄方正将打击目标“转向政府机构”，这一行为也表明俄罗斯“不想要和平”。

乌通社称，6日晚至7日凌晨，俄军对乌发动大规模导弹和无人机袭击，位于基辅的乌政府大楼自俄乌冲突爆发以来首次遭袭。

据美联社报道，欧盟驻乌代表团团长马瑟诺娃8日称，俄使用“伊斯坎德尔-K”巡航导弹袭击乌政府大楼，现场可见大量导弹残骸和弹片。

乌总统制裁政策专员弗拉修克8日称，大楼被“伊斯坎德尔”9M727型导弹击中，“或更确切地说是被导弹的一部分击中”，导弹搭载的燃料引发大火，弹头可能由于导弹先前被防空系统击中而失效。而乌《防务快报》网站8日报道称，击中乌政府大楼的9M727型导弹弹头重约450千克，但弹头并未引爆。该型导弹属于“伊斯坎德尔-K”巡航导弹序列。

据俄塔斯社8日报道，乌前总理阿扎罗夫称，乌政府大楼的火灾显然是因乌自身防空系统操作不当造成，大楼实际“被防空导弹击中”。乌总统办公室前顾问阿列斯托维奇称，乌当局试图通过相关声明“制造某种轰动效应”。

俄《共青团真理报》9日报道称，“乌政府大楼遭袭”是乌克兰精心策划的挑衅，其目的是在美国、欧洲等地区引起轰动，从而刺激这些国家加大对俄的“惩罚”力度。

另据报道，俄国防部7日否认“袭击乌政府大楼”的说法，称俄军当天对乌境内无人机生产、组装、维修、储存和发射设施以及空军基地实施大规模打击，包括基辅郊区的“基辅-67”工厂和物流基地，但“并未对基辅市内的其他目标实施打击”。▲

刑期1年，他信被狱警当庭带离

本报驻泰国特派记者 张矜若

9日，一辆载有泰国前总理他信的监狱车辆抵达曼谷特监区，标志着他1年服刑期的开始。他信在社交媒体上发文称：“我谨恭敬接受，并愿依照今日判决，走司法程序。尽管所有案件均发生在2006年我所领导的政府被政变推翻之后，但今天我选择向前看，让一切走向终结。”

据泰国《民族报》报道，9日上午10时，泰国最高法院9日裁定，前总理他信在警察总医院服刑的执行程序不合法，须重新服刑1年。泰媒称，这项裁决是在为泰党总理、他信女儿佩通坦被解除总理职务11天后作出的。新加坡《海峡时报》报道称，法官表示，他信并没有严重疾病，可以在狱中接受治疗，而他信及其医生选择故意延长住院时间。

一位出席判决的路透社记者表示，泰国狱政厅当场将他信带离并拘捕。

据《民族报》报道，法院作出裁决后，陪同出庭的佩通坦立即上前拥抱父亲。随后，佩通坦走出法院，向媒体表达了其家人对他信得到皇家恩典，刑期被减至1年的深切感激。她还指出，他信是泰国第一位入狱的总理。

他信受审案受到泰国各界高度关注。多家泰媒8日报道称，法院为此案调集超过100名警员提前进驻，维持现场秩序，防止意外发生。

现年76岁的他信于2001年和2005年两次当选总理，但军事政变导致其第二任期于2006年提前结束，开启海外流亡生活。2023年8月回国后，他信因腐败和滥用职权被判处8年监禁，在皇家赦免下刑期被减为1年。2023年8月22日晚，他信结束长期海外流亡返回泰国，但在凌晨因突发高血压，被紧急从曼谷特监区转送至警察医院14层接受治疗近6个月，随后获释，引发外界关于他是否真正服完刑期的争议。

路透社9日称，他信入狱对主宰泰国政坛20年的西那瓦家族来说又是一次重大打击。不过，也有分析人士表示，即使他信入狱，也不意味着他将完全退出政坛，他仍然可能在为泰党内部发挥作用。▲

韩美外长会晤，讨论被拘韩国人问题

本报驻韩国特约记者 黎枳银

在美被拘役5天的300余名韩国公民最快将于10日乘包机返韩，此次事件在韩国持续发酵，令韩美关系再度承压。韩联社9日报道称，飞赴华盛顿的韩外交部长赵显将于当地时间9日同美国国务卿鲁比奥会晤，要求保障相关人员今后入境美国时不受不公对待。

据韩联社9日报道，大韩航空最快将于10日派出包机前往亚特兰大，接回被拘役的韩国公民，预计当晚返韩。韩国政府表示，返韩人员中或包括部分在施工现场一同被拘的外籍人员。

为使返韩过程合法合规，韩国外交部表示，韩美外长已达成初步共识，确保所有被拘人员以不留案底的“自愿出境”方式回国，并免除其日后入境美国的不良记录达成初步共识。韩方还提议设立面向韩国专业人才工作的E-4类签证并扩大H-1B签证（专业技术人员）的配额，从制度层面降低风险。

《韩国经济》援引民调机构“Realmeter”于8日发布的民调结果报道称，59.2%的韩国成年人认为美方举措“过度且令人失望”，仅30.7%表示“可以理解”，其中40岁以上群体失望情绪尤为突出。▲

尼泊尔总理奥利宣布辞职

本报驻巴基斯坦特派记者 程是颉

尼泊尔国家通讯社9日从总理秘书处获悉，奥利当天辞去总理职务。当天，尼泊尔政府建筑、政要住所以及公共设施等多地遭到抗议者的纵火和破坏。

据尼泊尔《喜马拉雅时报》报道，奥利辞职前，该国连续两日爆发大规模示威游行，并出现严重伤亡。奥利在递交给总统鲍德尔的辞呈中表示，考虑到国家“当前的异常情况”，他辞去总理职务，以便“进一步推动政治解决问题”。

尼泊尔国家通讯社称，奥利辞职标志着其政治生涯的终结。现年73岁的奥利是尼泊尔共产党（联合马列）主席，他上世纪70年代步入政坛，加入尼泊尔共产党，4次出任总理。

尼泊尔《加德满都邮报》报道称，在奥利宣布辞职后，加德满都市长巴伦德拉·沙阿呼吁抗议者保持克制，“避免造成进一步的生命和财产损失”。

9日，蔓延至尼泊尔全国的抗议活动仍在继续。中国驻尼泊尔使馆8日发文提醒在尼中国公民和机构加强安全防范。▲

公 告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分公司遗失公告

以下执业证隶属于双鸭山中心支公司、鹤岗中心支公司、七台河中心支公司，因遗失现声明作废。

执业证号：00001523040200002023000047、00001523040200002023000014、0000152304020000202300071、0200022304080002017012640、0200022304080002017012027、0200022304080002015000768、0200022304008000201500635、0200022305008000201900054 2、0000152305210000202500005 7、0000152305000000202500006 8、0000152305000000202500008 4、0000152305300002025000045、0000152305210000202500016、0000152305228000202500016、0200022305008000201900242、0200022305008000201900306 7、0200022305008000201900129 5、0000152300000000201903424 2、0200022309008000201700426 0、0000152309000000201901148 7、0000152309000000202101000 529、0200022309008000201700027 7、0000152309000000202400006 5、0000152309000000202400007 3、0000152309000000202400027 4、0000152309000000202400019 6；共同号段：00001523040000002019，执业证号尾号：005829、003562、003675、005247、010842、010762、009869、009211、007365、006330、005601、005351、004768、001219、005239、001243、008698、006645；共同号段：00001523040000002020，执业证号尾号：016656、012071、014850、014399、003319、017227、011790、004811、004135、002346、010426、005839、009585、022201、021715、020302、018720、019097、018859、018787、018738、017987、017761、017341、014680、014639、014575、013662、012143、004661、004485、003484、003468、003351、003062、002813、002387、000537、010678、010395、010258、004926；共同号段：00001523040000002021，执业证号尾号：000543、000045、002510、002497、002376、002368、002333、002294、002251、002235、002227、002219、002202、001494、001306、000869、000801、000692、000455、000246、000061、001371；共同号段：00001523040000002022，执业证号尾号：001121、001349、001437、001453、000284、000516、001540、001531、001558、001488、001357、001244、001164、001156、001148、001084、001092、001076、001050、000774、000766、000645、000590、000524、000477、000401、000348、000292、000573、000444、000508、000135、000127、000194；共同号段：00001523040000002023，执业证号尾号：000944、000936、001280、002102、002194、000872、001530、001100、001046、001335、001206、001247、001888、001837、000547、002022、000049、002330、001601、000627、001564、000522、001484、001386、001118、002014、002364、001417、000346、000792、000768、000856、000032、001126、001685、001896、000830、000643、000362、000338、000299、000320、000231、000161、000065；共同号段：00001523040000002024，执业证号尾号：000920、000260、000448、000147、000059、000243、000219、000384、000673、001504；共同号段：00001523040200002024，执业证号尾号：000016、000207、000073、000049、000081、000065；共同号段：00001523050000002019，执业证号尾号：003301、009420、012595、010464、008076、007820；共同号段：00001523050000002020，执业证号尾号：002353、009970、010675、010992、013410、013401、024371、025712、023836、017226、014679、014404、013975、012513、011985、010667、010013、009937、002595、014201；共同号段：00001523050000002021，执业证号尾号：001414、001543、002015、002398、003577、003593、004537、004720、005089、005440、005538、005894、005642；共同号段：00001523050000002022，执业证号尾号：000183、000206、000505、000351、000425、000335、000513、000597、000837、001055、001063、001209、001217、001225、001276、001313、001436、001532、001565、001573、001838、001942、001959、001967、001887、001524、001389、001186；共同号段：00001523050000002023，执业证号尾号：000101、000128、000177、000193、000216、000415、000474、000499、000503、000618、000642、000667、000675、000739、000843、000851、000878、000933、001016、001090、001129、001137、001207、001231、001223、001274、001320、001338、001387、001400、001395、001467、001547、001555、001717、001768、001776、001805、001901、001856、001813、001539、001346、001188、000992、000819、000802、000714、000466、000329、000312、000281、000520、000169；共同号段：00001523050000002024，执业证号尾号：000146、000664、000568、000509、000478、000283、000015；共同号段：00001523052100002024，执业证号尾号：000039、000055、000063、000098、000160、000217、000241、000250、000397、000696、000688、000637、000532、000573、000604、000549、000612、000581、000557、000565、000516、000485、000444、000436、000356、000292、000225、000127、000080；共同号段：00001523052280002024，执业证号尾号：000039、000241、000604、000590、000436、000356、000250、000225、000178、000127、000014；共同号段：00001523052300002024，执业证号尾号：000027、000019、000035、000043、000125、000297、000221、000213、000176、000150、000117、000094、000086、000060；共同号段：00001523090000002020，执业证号尾号：005787、026461、022208、005842、016757、007196、021711；共同号段：00001523090000002022，执业证号尾号：000029、000262、000254、000211、000300、000203、000334、000158、000455、000045、000594、000543、000692；共同号段：00001523090000002023，执业证号尾号：001285、001156、000135、000217、000516、000313、000127、000330、000485、000900、000612、000604、000879、000292、000629、000241、000428、000436、000348、000895、000731、000983、000268、000160、000967、000782、001349、001540、001445、001324、000846、000305、001293、001277；共同号段：02000223040080002018，执业证号尾号：009602、004107、005363、021453、005333、004203；共同号段：02000223050080002014，执业证号尾号：004799、005381、003693、005113、003853、005189、005033、003829；共同号段：02000223050080002016，执业证号尾号：004040、011107、011764、013911、015440、027515、027197、025046、023933、017530、016709、013831、011908、011174、004283、027084、027148；共同号段：02000223050080002017，执业证号尾号：012654、012742、013077、000161、001046、010409、011233、011934、014471、014932、016350、019387、021892、021964、021606、021575、018659、017906、015494、014166、012092、010974、010079、001020、010327、007139、003365、003429；共同号段：02000223050080002018，执业证号尾号：005389、002984、003090、003320、003741、007454、007964、008123、012773、017494、017953、015307、012896、012351、009832、009592、007760、007108、007149、006244、005707、000577、015575、009242、009435、007989、007655、006164、005477、014695。

贵州省都匀市人民法院公告

郭显华：本院受理的原告贵州协合致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诉被告卢庆梅、张昌文、燕勇、蒋灵生、郭显华、都匀市阳光出租车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同时本院定于公告期满后的第三日15时在本院沙包堡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都匀市人民法院公告

易佑文：本院受理的原告天津滨海正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易佑文追偿权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及30日内。同时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0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沙包堡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拍卖公告

吉林省拍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受托将于2025年9月17日9:00在拍界(www.paijie.com)线上平台就"哈尔滨市南岗区木兰街12号-1-1层房屋租赁权"进行公开网络拍卖。预展时间公告之日起至2025年9月16日，预展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起拍价38万元/年，其他信息请登录拍界官网查看或拨打咨询电话4009005905。

本版广告为信息资讯，不作为签订合同及承担法律责任的依据。

●每周一至六出版 ●全国各地邮局(所)均可订阅 ●订报电话:11185 ●2025年订阅价：每月37.5元，每季度112.5元，半年225元，全年450元。
●广告发布登记:京朝市监广登字20190012号 ●国外发行代号:1297D ●社址:北京金台西路2号 ●邮编:100026
●印刷:人民日报印刷厂 ●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电话:010-65363263 ●举报邮箱:jubao@people.cn ●办公室 (010)65369565
●传真 (010)65369586 ●采编中心 (010)65369580 融媒资源中心 (010)65369596 事业发展中心 (010)65369589 市场中心 (010)65367686

欢迎关注《环球时报》微信订阅号